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8-138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优必选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风险提示：公司与优必选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合作的指导性框架文件，不构成双方任何法律义务或承诺，具体合作事项需协议各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后，由相关主体另行签署相应具体项目合作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事项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2、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当年（2018年度）业绩不会产生直接影响。

3、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请见“公司已签订的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进展情况”部分内容。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晶科技”）与深圳市优必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必选”）于2018年12月17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对方视为自己重要的业务合作伙伴，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在教育领域开展合作，拟通过投资参股及业务合作等方式在幼教领域进行AI教育的布局和拓展，并基于公司参股子公司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宇万维”）旗下的智慧树幼教云平台（以下简称“智慧树”）共同投入资金、人员和资源推动AI智能教育走入幼教体系；通过教育领域进一步的熟悉磨合后，双方将逐步寻找自身体系内的其他业务合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应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为了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相关情况，现补充说明如下：

## 一、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相关情况

### 1、合作背景

公司以“智慧生活”为业务聚焦领域，通过整合内部资源、优化业务定位，形成“教育业务”、“物联网业务”两大板块，在教育领域布局并持续投入是公司未来重要的战略方向。公司参股子公司环宇万维旗下的“智慧树”幼教云平台，是国内最大的幼教互动云平台，在服务幼儿园所的数量和覆盖率、用户数量、用户活跃度等指标方面处于行业头部地位。

优必选是一家集人工智能和人形机器人研发、制造、平台软件开发运用及产品销售为一体的全球性高科技企业，从人形机器人的核心源动力伺服舵机研发起步，逐步推出了消费级人形机器人、智能云平台商用服务机器人以及 STEM 教育智能编程机器人等多款产品。优必选致力于 AI 教育的深耕与推广，与国内外知名专家、教授合作，围绕小学、初中、高中的国家课程标准，推出了关于 AI 教育的系列教材并已有部分出版，全国有百余所中小学将作为首批“优必选 AI 教育示范校”引入这套教材作为选修课或校本课程。

在政策层面，国家鼓励将智能教育、Steam 教育（跨学科教育）逐步应用在教学领域，已在中小学阶段设置人工智能相关课程、逐步推广编程教育、建设人工智能等学科。优必选与公司共同认可智能教育、Steam 教育（跨学科教育）未来的发展趋势及应用，依托优必选的产品、上市公司的战略、“智慧树”在幼儿园的覆盖率及活跃度等，愿意将对方视为各自的重要业务合作伙伴，在教育领域构建深度的合作关系。

### 2、后续推进计划

双方基于各自的战略规则和优势资源，关于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提及的合作事项进行了洽谈，就具体合作方式、计划安排等后续推进事宜说明如下：

（1）公司（或由公司控制、管理的相关主体）会保持关注优必选的融资计划并择时参与，对于投资事宜的初步尽职调查、投资估值商讨等工作已在推进过程中。

（2）公司作为环宇万维的大股东，将积极推动“智慧树”幼教云平台与优必选的强强联合，并结合各方的需求和实际情况，共同商讨、论证业务合作模式，积极促成双方共同投入资金、人员和资源推动 AI 智能教育走入幼教体系，将智

能教育、Steam 教育下沉至幼儿启蒙阶段。

(3) 双方将分别抽调专人，正式组建专项工作团队，负责业务合作、投资合作等相关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开展尽职调查、业务梳理、合作方案的确定等工作。

## 二、关于公司对环宇万维的影响说明

环宇万维目前系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现为环宇万维的第一大股东，持有 48.57% 的股权，对环宇万维能构成重大影响，具体说明如下：

### 1、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和晶科技	1,063.6003	48.57%
袁胜军	626.8307	28.63%
唐菲	123.4353	5.64%
深圳君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1923	4.71%
吴阿平	88.1681	4.03%
北京君联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5.1880	3.43%
宁波博悦元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7023	1.04%
周建林	22.1176	1.01%
拉萨楚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9987	0.91%
深圳文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587	0.82%
王晓娟	15.4669	0.71%
深圳前海海润一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9815	0.50%
合计	2,189.7404	100%

### 2、组织机构情况

#### (1) 股东会

根据《公司法》、环宇万维的《章程》规定，环宇万维股东会的普通决议须经代表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特别决议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公司未持有环宇万维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未与环宇万维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签订相关协议以获取环宇万维半数以上表决权。

### （2）董事会

根据《公司法》、环宇万维的《章程》规定，环宇万维设董事会，共有三名董事，其中一名董事由公司委派，其他两名董事由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推选。董事会会议应有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的决议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特别事项需经全体董事同意方可通过。

### （3）高级管理人员

环宇万维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可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并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综上，公司认为，公司虽然不能够控制环宇万维，但能够对环宇万维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作为环宇万维的第一大股东，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在战略、业务资源、资本等多方面为环宇万维提供助力，推动“智慧树”在现有布局的基础上持续改进，也推动公司教育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公司本次与优必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体现了公司作为重要股东对“智慧树”发展的支持。

3、自 2014 年投资“智慧树”至今，公司见证了环宇万维的发展过程，环宇万维目前作为公司重要的参股子公司，在公司加大教育产业布局的过程中，不排除未来将进一步增加对环宇万维控制权的可能，但相关事项还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未来如环宇万维的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届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 三、公司已签订的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进展情况

除本次公司与优必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外，公司近三年披露的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情况如下：

协议名称	协议对方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	------	------	------

<p>《战略合作协议》</p>	<p>福建智趣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智趣互联”)</p>	<p>2016年7月12日</p>	<p>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和晶宏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已参与认购了智趣互联的定向增发,目前的持股比例为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以及智趣互联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p>
<p>《战略合作协议》</p>	<p>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西广电”)</p>	<p>2016年8月23日</p>	<p>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澳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澳润信息”)已分别与陕西广电共同投资设立了合资公司以推进智慧社区、智能终端等专项合作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9日、2017年8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陕西广电与澳润信息已根据合作协议,在合作区域内开展、推进智能终端的投放工作。</p>
<p>《智能终端内容运营合作框架协议书》</p>	<p>深圳海润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17年1月4日</p>	<p>鉴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告以来,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发生了变化,经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素,公司已终止本次非公开发</p>

			行股票事项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许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2018年10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文件)。
《智能终端投资运营合作框架协议》	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山西广电”)	2016年12月6日	山西广电与澳润信息已根据合作协议,在合作区域内开展、推进智能终端的投放工作。
《科技成果转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上海东部科技成果转化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东科”)	2017年3月21日	公司与上海东科围绕“智慧生活”的发展主题,在科技项目孵化、技术、人才培养等方面推进工作,助力公司提升了技术储备,尚未发生具体交易项目。
《北京土星在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北京土星在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土星教育”)	2017年5月2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公开信息,土星教育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存在协议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
《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和鼎力(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鼎力(北京)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简称“鼎力保险”)	2017年5月2日	环宇万维与鼎力保险已根据协议,在“智慧树”平台开设了相关保险专区,形成了一定的销售收入及业务分成。本协议的合作期为五年,目前已有的业务合作规模较小,存在协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与北京环宇万维科技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简称“阿里云”)	2017年6月7日	环宇万维与阿里云关于“智慧树”平台的数据存储、应用等合作正在进行中。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与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腾讯云”)	2017年6月23日	公司与腾讯云关于智慧城市、智慧建筑等领域的业务合作模式进行了商讨、论证。
《框架合作协议》	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蚂蚁金服”)	2017年7月3日	环宇万维与蚂蚁金服已在幼儿园支付方面展开了实质性合作,在合作园所中开展幼儿园线上教育缴费等服务。

####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与优必选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意向性的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项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确定后由相关主体另行签署专项合作协议,暂时无法预计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所涉及的投资合作等事项,待双方后续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具体内容并由相关主体签署相应的专项协议后,公司届时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事项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